

### 第三章 采购需求

#### 一、技术要求

序号	名称	数量（个）
1	分类垃圾桶	240
2	分类垃圾亭	60

##### （一）分类垃圾亭参数要求

1. 外形尺寸：3200mm\*1000mm\*2400mm（正负偏离 5mm）。
2. 材料：整体选用优质镀锌板制作，要求必须具有较好的防腐、防锈、阻燃、耐磨、耐酸碱、质硬等性能。
3. 四个立柱采用 10\*10 的 1.0mm 的镀锌管，鼎板和两侧面板还有后面封板采用 1.0mm 的镀锌板，四个立柱底板采用 6mm 的铁板，底部四个点的艺埋件采用 18\*35 的螺杆，具体结构合理。
4. 垃圾亭底部设底采用厚度 6mm 的镀锌板，固定梁. 为 2 条，每条梁预留螺栓孔 2 个；内置固定螺栓 4 只，螺栓规格为  $\Phi 15*20\text{mm}$ （入地深度为 100mm）（正负偏离 5mm），具有稳定和防盗功能。
5. 垃圾亭整体采用室外塑粉静电喷涂。
6. 标识要求：垃圾亭采用写真纸. 字样标识及相对应的物品示意图。
7. 外观造型：无焊点链接技术，色泽亮丽美观，结实牢固，并具有防腐、防潮、防蛀、耐高温、易清洗等特点，符合现代城市设施要求。

##### （二）240L 垃圾桶技术参数要求

###### 1. 产品规格

###### 1.1 容积 240 升；

###### ★1.2 尺寸：L720\*W580\*H1080mm（ $\pm 10\text{mm}$ ）；（提供检测报告佐

证，加盖生产厂家公章确认)

★1.3 整体重量 $\geq 13.6\text{Kg}$  ( $\pm 2\%$ )，桶体重量 $\geq 9.6\text{kg}$  ( $\pm 2\%$ )。

(提供检测报告佐证，加盖生产厂家公章确认)

## 2. 技术要求

2.1 产品所执行的标准、标准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建设行业标准-塑料垃圾桶通用技术条件》，标准号：CJ/T280-2008。

2.2 材料：桶体及桶盖采用 100%高密度聚乙烯 (HDPE) 原生料一次性注塑成型，原料中注入高质量防紫外线原料占 3%，颜料色素占 5%以上，桶身与桶盖密闭性强，不变形。

2.3 垃圾桶沿口双裙边设计并且设有网状加强筋，桶沿四面整体有 9 根加强筋，加强筋厚度 $\geq 6.5\text{mm}$ ，加强桶沿口在提升架时有足够的机械度，使桶身与挂车机构接触面更加牢固耐用。桶底安装有 5 枚刚质耐磨钉，具有耐磨，耐候性，耐腐蚀，环保等特点，在使用过程中能有效防止桶底磨损，延长了产品的使用寿命。桶身内壁光滑，无裂缝，无凹坑，附着力较小，在倾倒时垃圾不会滞留在桶内，且容易清洗。

2.4 插销为共聚 PP 料一次性注模成型短插销，坚固耐用、安装简单并具备防盗特性，插销直接将桶盖两条耳朵和把手相连接，增加稳定性。

2.5 轮轴为插入防盗式结构，轮轴尺寸： $\phi 22*555\text{mm}$ ，重量 $\geq 0.38\text{kg}$ ，轴采用 Q235 钢材料，表面电镀锌处理防锈较长；轮子尺寸： $\phi 50*192\text{mm}$ ，重量 $\geq 1.15\text{kg}$ ，轮子采用优质的天然橡胶材质做外轮，优良塑料材料做内轮框，内轮框内置铁件采用不锈钢材质。

★2.6 壁厚：桶身壁厚 $\geq 4.5\text{mm}$ ，桶底壁厚 $\geq 5.2\text{mm}$ ，桶盖壁厚 $\geq 3.2\text{mm}$  (提供检测报告佐证并加盖生产厂家公章确认)。

2.7 桶盖提手宽度适中，用提手开启桶盖，轻开轻放，减少桶盖与桶身之间的撞击，降低噪音，延长使用寿命，而且把手上增加了 3

条加强筋，更加牢固。

2.8 印刷：可根据客户要求，在桶盖桶身印刷文字或者图案，印刷方式可采用油墨印刷或者热转印工艺印制，与桶体连接一体，保证垃圾桶使用寿命期间印刷图案清晰、永久不脱落。

2.9 产品具有耐酸、耐碱、耐腐蚀的性能，正常工作温度： $-30^{\circ}\text{C}$  ~  $+65^{\circ}\text{C}$ 。

参考图片颜色可选



### （三）安装要求

1. 销售的产品需要包含安装服务。
2. 安装地点：跟据客户要求指定地点安装。
3. 跟据安装地点的不同工况状况，需要做地基 10CM 以上水泥硬化地面厚度，做加固地笼，地笼深度  $14.5*14.5*40\text{CM}$ 。

如下参考图



## 二、商务需求

(一) 合同履行期限（交货期）：30天（日历日）内，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计算。

(二)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三) 验收标准：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和国家及行业标准进行验收。

(四) 质量要求：合格，达到双方约定的标准。

(五) 验收方式

1. 在交货前，供应商应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和重量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确保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相关文件将作为申请付款单据的一部分，但有关质量、规格、性能、数量或重量的检验报告不应视为最终检验。

2. 货物到达现场后，成交供应商应在使用单位人员在场情况下当面开箱，共同清点、检查外观，作出开箱记录，双方签字确认。

3. 成交供应商应保证货物到达采购人所在地完好无损，如有缺漏、损坏，由供应商负责调换、补齐或赔偿。

4. 成交供应商应提供完备的技术资料、装箱单和合格证等，并派遣专业技术人员进行现场安装调试。验收合格条件如下：

4.1 设备技术参数与采购合同一致，性能指标达到规定的标准；

- 4.2 货物技术资料、装箱单、合格证等资料齐全；
- 4.3 在设备试运行期间所出现的问题得到解决，并运行正常；
- 4.4 在规定时间内交货和验收，并经采购人确认；
- 4.5 产品在安装调试并试运行符合要求后，才作为最终验收。

4.6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未达到采购文件规定要求，且对采购人造成损失的，由供应商承担一切责任，并赔偿所造成的损失。

4.7 采购人需要制造商对成交供应商交付的产品（包括质量、技术参数等）进行确认的，制造商应予以配合，并出具书面意见。

4.8 产品包装材料归采购人所有。

4.9 产品运输过程中的保险由供应商完全负责。

#### （六）报价要求

本次报价须为人民币报价，包含：产品价、运输费（含装卸费）、保险费、安装调试费、税费等货到采购人指定地点的所有费用。

#### （七）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 1. 产品质量保证期

1.1 供应商须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性能和技术规范等的要求。

1.2 供应商须保证所提供的货物经正确安装、正常运转和保养，在其使用寿命期内须具有符合质量要求和产品说明书的性能。在货物质量保证期之内，供应商须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

1.3 根据买方按检验标准自己检验结果或委托有资质的相关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发现货物的数量、质量、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者在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存在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买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供应商。供应商在收到通知后最迟 24 小时内应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24 小时

内无法修复或修复后仍不能正常使用的，供应商应提供备品产品。

1.4 在保修期内，一旦发生质量问题，成交供应商在接到维修通知后 2 小时内响应，24 小时内赶到现场进行修理或者更换。买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由此引发的风险和费用将由供应商承担。

1.5 成交供应商提供 7\*24 小时技术支持和服务，提供 1 年 5×8 小时上门保修，免费更换零配件。

1.6 问题解决后 24 小时内，提交问题处理报告，说明问题种类、问题原因、问题解决中使用的方法及造成的损失等情况。

## 2. 售后服务

质保期 1 年，货物免费保修期 1 年，时间自最终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之日起计算。在保修期内，一旦发生质量问题，成交人保证在接到通知 24 小时内赶到现场进行修理或更换。

3. 服务要求：成交供应商保证成交设备厂商提供终身维修服务。

4. 采购清单中免费保修期有特殊要求的按照采购清单中的为准。若厂家有超过期限免费保修期的按厂家方案执行。

## （八）付款方式

1. 货到采购人指定地点，经安装、调试完毕，双方验收合格，由成交人提出付款申请，采购人在收到成交人付款申请及发票后，5 个工作日内向成交人支付合同总额 100%的款项。

2. 支付方式均为银行转账。

## （九）知识产权

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及服务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成交供应商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 （十）培训

成交供应商对其提供产品的使用和操作应尽培训义务。确保采购人使用人员能够正常操作相关设备。

(十一) 其它

其它未尽事宜由供需双方在采购合同中详细约定。